鹿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鹿发改城市〔2025〕15号　　签发人：朱　亮

鹿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鹿邑县祥龙等七个公租房功能改造提升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
批　复

鹿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所报《关于鹿邑县祥龙等七个公租房功能改造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请示》（鹿建住保〔2025〕2号）及有关附件收悉。经研究，原则上通过，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周口市鹿邑县。

二、建设规模内容及工期

外墙保温层改造面积 65215.23m^2，屋面改造 49459 m^2，完善无障碍适老化配套设施，计划加装 160 部电梯，更换 1000 个门和 3000 个窗，屋顶光伏铺设 49459.00 m^2。消防提升改造面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积为 292123.39 m^2。强弱电改造面积 292123.39 m^2，为 5890 户加装天然气，安装 292 个充电桩，景观绿化面积为 32282.30 m^2，路面改造 50450.20 m^2。停车设施改造 29220 m^2，换 500 盏太阳能路灯，配备 7 套健身器材，配备 7 套环卫设备。

建设工期为：1 年。

三、项目总投资、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 30012.21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25898.2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08.01 万元，预备费 1395.31 万元，建设期利息 710.70 万元。

资金来源：项目资金来源由申请政府专项债和财政资金解决。

四、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要做好生态保护，控制好施工中的噪音污染，做好施工安全保障，严格按照招标方案推进，依法依规做好招标文件备案和招标情况的汇报工作。

五、请接此批复后，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开展下一步工作，抓紧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报我委批复，积极推进工作进度，争取按期完工。

六、本项目网上编码为：2504-411628-04-01-155429

附件：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2025 年 5 月 7 日

抄送：县财政局、住建局、自然资源局、审计局、生态环境局（鹿邑分局）、统计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鹿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 5 月 7 日印发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鹿邑县祥龙等七个公租房功能改造提升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项目总投资（万元）
内容类别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30012.21
设计	√		√		√			
施工	√		√		√			
监理	√		√		√			
设备	√		√		√			
重要材料	√		√		√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委托招标方式）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2025 年 5 月 7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